

專案質詢

8-1-14-103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30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魏委員明谷，鑑於台灣水資源保育聯盟一再向媒體及民代控訴指出，中科勾結彰化農田水利會，在未經公開招標下，逕讓彰化農田水利會承辦中科四期中三個用水設計計畫，總設計經費高達 4,000 萬元，顯有圖利之嫌，中科甚至還出資讓彰化農田水利會蓋引水工程，往後再以每噸 3.3 元的價格向彰化農田水利會買水，龐大利益輸送關係恐有涉嫌不法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在中科管理局出資的 3 項工程，包括：87 萬的中科四期（二林基地）調度使用農業用水計畫—溪洲調蓄水池用地申請開發計畫委託、260 萬的中科四期（二林基地）輸水管線規劃委託技術服務，和 3 千 8 百萬的中科四期（二林基地）調度使用農業用水計畫專案管理（含施工監造）計畫，都沒有公開招標與委辦程序，質疑有圖利嫌疑。
- 二、台灣水資源保育聯盟常務理事吳麗慧表示，中科無視環保署通過環評結論要求，「每日引用農業用水不得超過 6.65 萬噸上限」，繼續規劃大搶農民用水計畫，去年十月，彰化農田水利會又斥資六百六十五萬元，委由引水工程設計廠商，再規劃超過五百萬噸大蓄水池計畫標案，「蓄水量等於一個湖山水庫」，每天要提供中科四期十七萬噸用水。
- 三、彰化農田水利會大搶農民灌溉用水，規劃引用集集攔河堰或湖山水庫原水，利用水圳聯絡渠道或舊有八堡圳、荊仔埤進水口導水路引水，一旦實施，將榨乾濁水溪，引發揚塵並且惡化空氣品質，但彰化農田水利會卻可以每天賣十七萬噸水給中科，一度價格為 3.3 元，每天賣水獲利超過五十萬，所有設計與引水工程卻都是中科出資，中科明顯圖利彰化農田水利會。